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鑫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鸿电缆”）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

本次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为鑫鸿电缆提供担保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在人民币 198,300 万元额度范围内对外提供担保（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73,8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银行授信为鑫科铜业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额度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额度人民币 9,500 万元），实际已签订各类担保合同额度为人民币 105,822 万元（含此次签订的担保合同人民币 1,000 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 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鑫鸿电缆与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WUH04(高融)20210006《最高额融资合同》及其项下具体合同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2 年 4 月 7 日期间内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上述担保事宜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安徽鑫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四仟五佰万圆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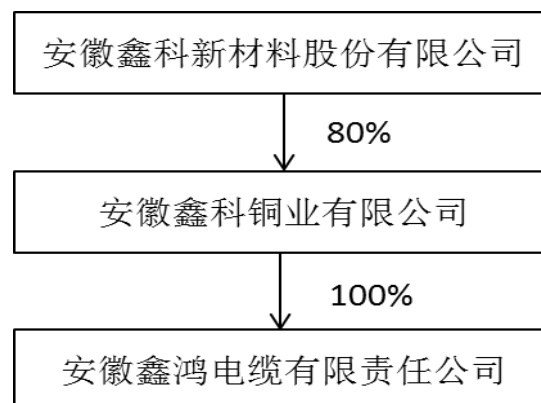
3、经营范围：电线电缆、电工材料及其开发、生产、销售；电线电缆贸易；辐射加工（限辐射安全许可证资质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法定代表人：张晓华

5、注册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3号

6、财务状况（以下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鑫鸿电缆总资产9,786.19万元，总负债2,787.11万元，净资产6,999.0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8.48%；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7,052.77万元。

7、股权结构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三年；

担保金额：1,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人民币 173,800 万元额度范围内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融资提供担保（包括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不包括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其他企业提供的担保），担保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调整对外提供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实际资金需要，上述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累计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公司为鑫鸿电缆提供担保人民币1,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在人民币198,300万元额度范围内对外提供担保（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73,8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银行授信为鑫科铜业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额度人民币9,500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168.06%。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资料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鑫鸿电缆 2020 年 12 月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